公司代码：601022　　公司简称：宁波远洋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80,295,387.29 元。依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统筹考虑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和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6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08,633,33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1,801,466.7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的比例为 30.12%。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远洋	60102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雷君	柳亚珍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电话	0574-88278740	0574-88278740
电子信箱	ird@nbosco.com	ird@nbosco.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国际集装箱运输市场

2023 年，在地缘政治冲突延续、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局部通胀压力犹在，以及发达国家利率高企的大环境下，全球经济曲折复苏，商品贸易量增速不及预期，受此影响，国际集装箱运输需求增长受限。同时，新船集中交付、供应链拥堵缓解，市场运力得到进一步释放，呈现“供大于求”局面。虽然“红海事件”在年末对供需关系产生一定扭转作用，但国际集运市场运价在总体“宽供给、弱需求”的背景下持续调整行情，整体回落至历史平均水平。根据中国出口集装箱综合运价指数（CCFI）显示，报告期内 CCFI 指数均值较去年同比下降约 66.44%。

数据来源：Wind

（二）国内集装箱运输市场

内贸集装箱运输市场需求在 2023 年有所提升，主要得益于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持续发力、工业生产加快恢复、新兴产业不断发展，但内外贸兼营船舶逐步回归国内市场及大量运力集中交付则导致供给端量大幅增长，叠加国内沿海干散货市场较为低迷的走势传导至内贸集运市场，一定程度影响了大宗散货“散改集”走量，进一步导致了内贸市场运价支撑力不足。根据中国内贸集装箱运价指数（PDCI）显示，报告期内，内贸集运市场综合运价指数均值较去年同比下滑 18.27%左右。

数据来源：Wind

（三）国内沿海干散货运输市场

国内沿海干散货运输需求在 2023 年总体较为疲弱，市场供给过剩压力仍然较大，运价受季节性波动影响减弱，出现了“旺季并不旺”的局面，价格中枢较去年下移约 10.67%。

数据来源：Wind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国际、沿海和长江航线的航运业务、船舶代理业务及干散货货运代理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一）航运业务

1.集装箱运输业务

公司提供近洋、内贸、内支集装箱航线运输服务，经营航线 33 条，周均航班 132 班次，覆盖国内外 39 个主要港口。其中近洋航线主要为日本线、台湾线、仁川线、泰越线；内贸航线已覆盖包括东北、华北、华东、华南等地区。此外，公司承接国内以宁波舟山港为母港至次级港口之间的内支线服务，作为干线船公司航线服务的延伸和补充，基本建成连接“浙江沿海、长江两岸、南北沿线”的 T 字形集疏运网络。

2.干散货运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2 艘 5.9 万吨级自有散货船，目前自有散货运输船舶共 10 艘，运力达 26.57 万载重吨，船况良好、运输质量优良，主要经营由秦皇岛、曹妃甸、京唐、黄骅港至浙江的煤炭运输以及宁波舟山港至长江沿线铁矿石运输业务。

（二）航运辅助业务

1.船代理业务

公司船舶代理业务主要涉及办理船舶报关、进出港手续，联系安排引航靠泊和装卸；代办接受订舱业务，代签提单和运输合同；承揽货载，办理集装箱和货物的托运及中转；代收运费，代办结算等项目。

2.干散货运代理业务

公司干散货货运代理业务主要包括两种模式，普通代理模式下，公司主要代理散杂货的计划申报疏运手续，范围涵盖北仑、镇海、大榭、舟山、温州港区，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发货及提货方案；无船承运模式下，公司主要运输铁矿石、煤炭、黄沙、水渣、工业盐、石子、钛矿砂等散杂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7,899,456,211.88	7,037,053,158.15	12.26	5,729,246,58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28,303,063.72	5,161,815,706.35	5.16	3,450,217,223.59
营业收入	4,469,132,016.58	4,768,748,273.26	-6.28	3,814,457,84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034,465.02	669,891,662.71	-24.76	520,600,16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8,220,961.33	626,674,268.12	-26.88	468,213,28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489,579.52	1,011,448,676.59	-18.09	537,077,75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8	17.66	减少 8.08 个百分点	16.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7	-31.58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7	-31.58	0.4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18,214,547.33	1,114,641,914.76	1,083,934,229.32	1,152,341,3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912,947.02	150,230,143.59	81,812,533.43	115,078,84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054,632.28	125,626,370.58	78,764,466.09	130,775,49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87,442.99	277,228,037.79	113,580,495.16	56,993,603.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 2023 年 12 月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将温州港区物流扶持补助等认定为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应作出调整。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0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7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	0	954,000,000	72.9	954,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舟山港丹山港务有限公司	0	106,000,000	8.1	106,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0	47,110,000	3.6	47,11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0	35,330,000	2.7	35,33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35,330,000	2.7	35,33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02,232	2,258,599	0.17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4,699	1,959,398	0.15	0	无	0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7,990	1,280,938	0.10	0	无	0	国有法人
MORGANSTANLEY&CO.INTERNATIONALPLC.	1,102,508	1,107,724	0.08	0	无	0	境外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223	1,021,096	0.0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宁波舟山港舟山港务有限公司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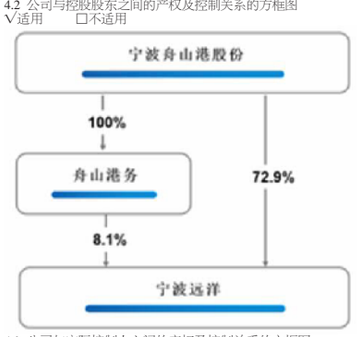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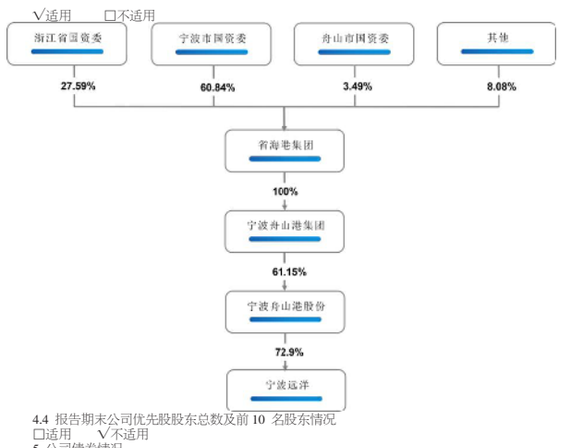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6,913.20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6.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403.45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24.76%。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徐宗权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4-009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39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会成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绽照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现场参会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后，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监事需要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半数以上，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各个关键环节都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重大缺陷。经审阅，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关联监事黄勇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内容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管理能力，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浙江海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4-012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陶荣君先生、陈晓峰先生、钱勇先生、陈加挺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操作程序及环节规范，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合理预测，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监事黄勇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内容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

4.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2,000	20,126
	其中：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2,000	20,126
	小计	22,000	20,126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9,200	29,402
	其中：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3,000	12,586
	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8,000	5,784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原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700	883
	其他企业	7,500	10,149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300	115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300	649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300	423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300	0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00	147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3,000	3,644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100	51
	江西新浙物流有限公司	100	0
	小计	33,800	34,43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63,200	61,878
	其中：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17,000	19,009
	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5,000	3,238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4,500	5,709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4,500	4,406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9,000	7,394
	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原宁波大榭招商国际码头有限公司）	1,500	1,050
	其他企业	21,700	21,072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300	171
	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	400	237
	太仓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5	25
	宁波北仑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2,100	1,820
	嘉兴泰利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4	3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100	125
	天津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500	0
	小计	66,629	64,259
其他收入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00	66
	小计	200	66
其他支出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00	794
	小计	100	794
总计		122,729	119,676

注 1：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实际或预计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以上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 2023 年预计总额内，且同一交易类别下的日常关联交易累计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超出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1,000	20,126	
	其中：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000	20,126	
	小计	21,000	20,12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2,500	16,816	
	其中：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000	5,784	
	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	14,000	0	业务调整所致
	其他企业	2,500	11,032	业务调整所致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15,000	12,586	
	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00	147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	115	
	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800	649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200	51	
	小计	38,900	30,36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75,500	61,878	
	其中：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	23,000	19,009	业务量增加所致
	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	8,600	5,709	业务量增加所致
	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6,000	949	业务量调整所致
	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	8,900	7,394	
	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	3,700	3,014	
	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5,300	4,406	
	其他企业	20,000	21,397	
	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0	171	
	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2,700	125	业务调整所致
	小计	78,400	62,174	
其他收入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200	66	
	小计	200	66	
其他支出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100	794	
	小计	1,100	794	
总计		139,600	113,524	

注 2：鉴于公司关联方数量较多，与同一控制人下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进行合并列示，其中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单一关联法人发生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以上的，公司已单独列示关联方信息及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1.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4 年，企业注册资本 5,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定沈路 619 号舟山港航国际大厦 A 座 34 层 3407 室（自贸试验区内）。经营范围：海洋资源开发与利用，海洋产业投资，涉海涉港资源管理及资本运作，港口的投资、建设与运营，航运服务，大宗商品的储备、交易和加工（不含危险化学品），海洋工程建设，港口工程设计与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浙江海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舟山甬舟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嘉兴市乍浦港口经营有限公司、宁波穿山码头经营有限公司、宁波港北仑通达货运有限公司、温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港埠有限公司、宁波舟山港多式联运有限公司、宁波梅山岛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苏州现代货箱码头有限公司、宁波大榭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2023 年 8 月起成为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海港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8 年 5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北岸财富中心 7 幢 601、602 室。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报检业务；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该公司于 2024 年 1 月起退出合并范围，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二）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1.南京两江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7 年 1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南京市高淳区砖墙经济园 288 号。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国内沿海船舶管理；船舶代理；代理海船船员办理申请培训、考试、申领证书（海员证和外国船员证书除外）等有关手续，代理船员用人单位管理海船船员事务，为国内航行海船提供配员等相关活动；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装卸；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船舶销售；船舶租赁；船舶修理；企业管理咨询；安全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该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2.舟山港兴港海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9 年 2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5,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双桥街道临港二路 7 号。经营范围：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普通货船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水路运输的船舶代理与货物运输代理。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3.宁波中远海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1998 年 3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灵桥路 513 号 6-7 楼。经营范围：为国际船舶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由于公司董事、总经理陈晓峰在该公司担任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4.宁波京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3 年 3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大榭南岗商住 1 号楼 210 室。经营范围：在宁波口岸从事国际船舶代理业务。（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由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加挺在该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该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

（三）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均具备完全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公司的独立经营不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基本原则为：

1.有政府规定价格的，依据该价格确定；

2.无政府定价的，按照当时、当地的市场价格标准确定；

3.若无适用的市场价格标准，则通过成本加税费的核算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按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有利于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生产效率的提高。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4-017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17,770,0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17,77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2]2577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洋”或“公司”）获准向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30,863,334 股人民币普通股。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177,77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1,308,633,334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30,863,33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177,77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部分限售股，涉及股东为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更名为“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限售期均为上述股东取得所持股份之日（即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 36 个月，及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现上述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 117,770,000 股将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177,770,000 股增加至 1,308,633,334 股。首次公开发行完成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宁波远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宁波远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东浙江富浙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更名为“浙江省产投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意向的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人取得所持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2.本承诺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承诺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